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黃子芫
電話：02-77365234
電子信箱：hua0323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參字第11522002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20000E_1152200230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「115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2.0 Changemaker計畫」受理提案至115年3月5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止，請協助轉知所轄機關（構）及相關單位，並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讓更多關心社區、社會議題之青年有機會深入在地，將自己的觀點、專長、創意與熱情轉化為實際參與，本署廣續辦理旨揭計畫，並連結部會相關資源，協助青年逐步從Dreamer（青年夢想家）至Actor（青年行動家），最後成為Changemaker（青年翻轉家）。

二、本計畫分為Actor及Changemaker組提案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

- 1、Actor提案：由2至5名本國籍18至35歲青年組成團隊；其中社會青年所占團員比例至少達2分之1。提案團隊成員須為尚無行動經驗，或團隊所有成員行動經驗值合計3年以內者。
- 2、Changemaker提案：由2至5名本國籍18至35歲青年組成團隊；其中社會青年所占團員比例至少達3分之2。提

總收文 115.01.12



1150101804



案者須已具備在地行動超過3年以上經驗者。

(二)提案方式：採線上提案（網址：<https://changemaker.yda.gov.tw>），請於提案系統報名，並填送相關文件資料。系統開放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5日（星期四）中午12時止。

(三)獎勵及名額：

1、行動金獎勵：

(1) Actor及Changemaker提案依審查結果，預計各核定20-22組行動團隊。

(2) Actor錄取提案每隊至多可獲得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5萬元行動金；Changemaker錄取提案每隊至多可獲得35萬元行動金。

2、成果審查評比：行動團隊經評比獲選者，將頒給獎狀及獎金，Actor提案每隊獎金至多15萬元、Changemaker提案每隊獎金至多20萬元，預計各頒發7組團隊為原則。

三、另預定於115年1月22日（星期四）14時及2月4日（星期

三）19時辦理計畫徵件線上說明會2場（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Cyk3iLxtNupRz31u9>），說明會及詳細資訊可參考計畫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changemaker.yda.gov.tw>）。請協助轉知所轄，並刊登至貴機關相關網站或社群平臺，廣為宣傳。計畫詳情可洽詢（02）7736-5234黃小姐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經濟部、環境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、南部聯合服務中心、雲嘉南區聯合服務中心、新竹市青年發展中心、

東部聯合服務中心、金馬聯合服務中心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青年局、新北市政府青年局、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（青年事務科）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（青年事務科）、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（青年發展科）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（產業及青年發展科）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（就業安全科青年事務股）、南投縣青年發展所、彰化縣政府青年發展處、雲林縣政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（勞動力及青年發展科）、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發展處（青年發展科）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研展暨青年事務科）、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、高雄市政府青年局、宜蘭縣政府勞工處（青年事務科）、花蓮縣政府民政處（青年發展中心）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（青年發展中心）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（社會教育暨青年事務科）、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、北區輔導中心、東區輔導中心、南區輔導中心、中區輔導中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